

## 公告提示



### 金陵饭店网下配售股解禁

经公司申请,并获上交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网下配售的2200万股股份将于7月10日起上市流通。



### 亚盛集团聘任新高管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李克恕先生、周文萍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通过治理专项活动自查报告及整改计划。



### S巢东获批变更股权

公司收到国家商务部于7月4日签发的有关批复文件,同意公司股改涉及的股权变更事项。

### 京能热电股东要约义务豁免



中国证监会同意豁免北京京能国际因接受出资而持有的公司228458633股应履行的要约收购义务。

# 到期税收优惠被叫停 九公司停牌“算账”

本报记者 袁小可

今日,9家上市公司齐声宣布停牌,“闭门谢客”的原因不谋而合——昨日由本报报道的国家税务总局对9家上市公司到期税收优惠政策叫停的最新通知,为此“各自算账”也显得颇为必要。

面对突然叫停的到期所得税优惠政策,9家上市公司今日同时发布风险提示性公告,其中,除创业环

表示,目前已经按照通知要求执行33%的企业所得税税率,通知的下发及实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影响之外,昆明机床、青岛啤酒、广船国际、东方电机、马钢股份、北人股份、S仪化和S石化等8家公司则多表示,此事件可能对公

司造成的影响目前尚无法评估,且目前也无法排除各公司优惠政策发生变化的可能性,同时,各公司表示正就此事件与税务机关就事

项进行沟通。作为“特例”的创业环保表示,公司前身天津渤海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执行15%企业所得税税率,渤海化工于1998年、1999年连续两个会计年度亏损,公司于2000年12月完成重组。创业环保强调,重组当年,置出的业务执行15%企业所得税税率,置出业务当年缴纳企业所得税15.7万元,置入的业务执行33%企业所得税税率,且从

2001年开始至今,公司始终执行33%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因此通知的下发及实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影响。尽管如此,创业环保却仍然表示,对于媒体报道中所提及的其他问题,公司也正在同相关税务部门进行沟通,具体影响目前尚无法评估。根据这一通知,国家税务总局要求有关地方税务机关,对上述9家境外上市公司企业所得税的征收

## 四公司定向增发申请获通过

本报记者 袁小可

今日,四家上市公司同时发布公告,宣布其定向增发申请通过,其中,海泰发展与西藏天路两公司的增发方案获有条件审议通过。

皖维高新表示,7月5日,公司收到证监会《关于核准安徽皖维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核准皖维高新非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5000万股,核准期限自通知下发之日起6个月内有效;扬农化工表示,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已获得证监会的批复,核准扬农化工非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3000万股。

海泰发展表示,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申请于2007年7月5日提交中国证监会发审委审核,根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发行申请获得有条件通过;西藏天路表示,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不超过6000万人民币普通股股票的申请已于7月5日获得证监会发审委有条件审议通过。

## 福田汽车拟售全柴动力股权

本报记者 袁小可

福田汽车拟分期出售所持安徽全柴动力1357.2万股股权。

福田汽车今日公告称,目前公司持有全柴动力1357.2万股股份,占其总股本的4.79%,董事会将授权经理部门于近期出售当前可流通的1204.45万股全柴股份,出售期间为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6个月内;同时,授权经理部门于2008年3月以后出售剩余的152.75万股全柴股份,出售期间为该部分股份获得流通权后6个月内。

福田汽车表示,由于预计出售全柴股份所得投资收益将超过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50%,因此,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ST宝龙 两块土地使用权被拍卖

本报记者 袁小可

\*ST宝龙今日公告称,公司日前收到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委托广东英达拍卖有限公司对\*ST宝龙所有的位于增城市新塘镇白江、东洲村蝴蝶岭宏泰工业区的两块土地使用权进行了拍卖处理,这两块土地的面积分别为13657平方米和10861平方米。

\*ST宝龙表示,上述财产经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依法查封,并经委托评估及拍卖。依照规定裁定,将被执行\*ST宝龙所有的两块土地使用权过户到买受人广州市合汇房地产有限公司名下,过户手续按有关规定办理,在这一裁定书送达后立即生效。

据了解,土地使用权现场拍成成交价为3271万元,公司表示,目前未收到拍成成交价的书面通知。

## NST亚星转增股今上市流通

本报记者 袁小可

NST亚星今日发布公告,公司于2007年5月21日通过股权分置改革,公司用资本公积金向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定向转增股本,流通股股东每持有10股流通股获得5股的转增股份,该转增的股份3000万股于今日上市流通,今日公司股票不设涨跌幅限制,公司股票简称“NST亚星”,2007年7月9日始恢复公司A股股票简称为“ST亚星”。

## 第一落点

### 中粮地产 因配股事项审核停牌

中粮地产今天公告称,中国证监会发审委将于2007年7月6日审核公司2007年度向原股东配售股份事项。因本次审核事项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股票于2007年7月6日停牌,待公司公告审核结果后复牌。(陈其珏)

### ST华光 计划实施资产重组

ST华光表示,公司向控股股东北京天桥北大青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北京东方国信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函证,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称有计划对ST华光进行资产重组,但未达成任何意向及签署任何协议等。(袁小可)

### 长江电力 入股大唐移动未成行

针对近期有关公司相关新闻的报道,长江电力今日公告称,数月前,长江电力曾与大唐电信集团就参股其子公司大唐移动接洽,并就合作有关事宜进行了商谈,但双方尚未最终达成协议,截至目前,双方就此事没有新的进展。

长江电力同时表示,经向公司控股股东三峡总公司询问,证实三峡总公司和安徽省人民政府已于2007年5月18日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但是,截至目前没有签署任何正式合作文件,也没有确定投资主体和具体参股比例,具体合作内容双方仍在商谈中。长江电力强调上述事项目前未涉及长江电力的合作事宜。(袁小可)

### S\*ST磁卡 被免息6352万元

S\*ST磁卡今日公告称,2007年7月5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天津和平支行签订了《还本免息协议》。经双方协商,就四项借款合同下的人民币本金余额2.28亿元借款的还本免息问题达成的协议为,在S\*ST磁卡2007年7月15日前还清全部借款本金2.28亿元的前提下,中国建设银行天津和平支行免除上述借款合同所产生的全部利息和费用共计6352.55万元。该事宜由中国建设银行天津和平支行请示中国建设银行总行获准同意。

S\*ST磁卡提醒,公司这一债务利息和费用的豁免为一次性收益,共计6352.55万元,并不产生现金流入。(袁小可)

# 海化集团与凯雷合作备忘录到期失效

并购专家透露,国有股权市价转让新规是最大绊脚石

本报记者 陈其珏

因凯雷有意入股控股股东海化集团而名声大噪的山东海化今日公告宣布,母公司海化集团与凯雷投资集团的合作谅解备忘录已经失效。这一结果印证了本报昨天关于凯雷入股海化集团受阻的报道。昨晚,一位并购专家告诉本报记者,国资委即将颁布一份关于规范国有股权转让的文件是双方谈判失败的重要背景。

山东海化披露,为增强市场竞争力,实现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山东海化集团控股股东潍坊市国资委及海化集团与凯雷投资集团经协商,三方共同签署了《山东海化集团有限公司与凯雷投资集团合作谅解备忘录》。该备忘录有效期为一个月,即自2007年6月6日起至2007年7月5日,到期失效。

此后,山东海化持续通过控股股东对有关事项进行密切关注,并发出书面询问函。2007年7月5日下午,公司接到海化集团转来的潍坊市国资委的回复函,就有关事项的询问答复如下:“备忘录签署后,我委与凯雷就合作事项进行了协商,但迄今各方就合作事项尚未达成任何实质性协议,与凯雷的合作事项能否成功仍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因此,上述三方

共同签署的备忘录已经失效。

据昨天本报披露的消息,双方在备忘录有效期内未能达成合作的关键因素还是海化集团持有的山东海化股权如何作价的问题。山东省国资委坚持,在海化集团持有的山东海化股权作价上,以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平均价格计,最多只能打九折。

据了解,这部分资产占海化集团拟出资产的80%至90%。凯雷早在2006年就开始与潍坊市国资委的接触,当时山东海化股价不过4至5元,但至公司6月8日公告时,其前20日均价已达15.59元。因此,如按山东省国资委的定价原则,凯雷将付出极高的成本。

“山东省国资委提出上述股权作价的背景是国资委即将颁布的一份关于国有股权转让的规范性文件。根据这份文件的精神,国有股权转让最多只能按市价打九折。”并购专家、东方高圣投资顾问总裁陈明键昨晚在接受本报记者采访时透露,国有股权转让原来是按照净资产计算,而改为上述规定后,很多财务投资者几乎无利可图。

“这不仅影响凯雷收购海化,还影响到国内非常多的并购案。预计新规出台后,更多的公司将放弃并购方式,而采用资产合并的方式重组。”陈明键说。

## 起诉ST银广夏虚假陈述案一审宣判

# 大成基金2.46亿索赔申请被驳回

本报记者 陈其珏

历时近半年,备受关注的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诉ST银广夏虚假证券陈述案终于拨云见日。今天,ST银广夏一纸公告称,公司于2007年7月4日收到银广夏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索赔申请被驳回。

公告显示,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要求公司赔偿其作为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景福证券投资基金和景

宏证券投资基金的损失合计人民币2.46亿元。经银广夏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判决:驳回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由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承担。

由于此前中小投资者针对ST银广夏虚假陈述提起的民事赔偿诉讼均获得了法院的支持,因此大成基金索赔被驳回多少有点出乎市场意料。对于法院驳回诉讼请求的原因,ST银广夏的公告并没有说明。目前尚不清楚大成基金是否会



上诉,如果在有效期内上诉的话,法院应该会重新立案审理。

据悉,ST银广夏虚假陈述赔偿案始于2001年。当时该公司财务造假遭媒体曝光,部分投资者以接受虚假信息投资亏损为由起诉ST银广夏要求赔偿。2002年1月,相关司法解释出台,证监会随即对ST银广夏实施行政处罚。此后,针对ST银广夏的民事赔偿案全面启动。

今年2月份,ST银广夏披露,中小股民对公司的虚假陈述民事赔偿案件已全部审结。涉案的中小股

民诉讼原告共计836人,ST银广夏在2006年4月与332人达成和解,1人撤诉。其余503名原告中,达成和解27人,一审判决未上诉29人,一审判决后上诉并已终审判决447人。至此,ST银广夏已没有尚未审结的中小股民诉讼案件。

但当时同一份公告显示,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又对ST银广夏提起诉讼,要求后者赔偿其作为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景福证券投资基金和景宏证券投资基金的损失合计2.46亿元。

## 南京银行公开募股 机遇与挑战并存

长三角作为全国经济最发达、最有活力的地区,一直是各大银行的兵家必争之地。7月5日,南京银行路演推介活动第二站——上海,作为我国的金融中心更是聚集了数十家外资银行和国内全国性、区域性商业银行的精兵强将,市场竞争之激烈可想而知。南京银行作为后起之秀,在长三角的后发竞争优势何在?在路演推介过程中,备受投资者的关注。

据参加南京银行发行路演的投资者介绍,南京银行关键是仍然坚持自己中小企业银行和债券市场特色银行的定位,发挥原有的竞争优势,并且能够利用南京和上海之间的互补关系,搭建两地之间经济往来的桥梁。据悉,南京银行贷款总量中,有70%以上都是规模5000万元以下的中小企业贷款,而且国际金融公司正在帮助南京银行完善中小企业贷款系统。

其实,南京已经凭借其雄厚的人才优势和科研优势,成为许多国际跨国企业集团理想的工业基地,摩托罗拉、西门子、爱立信、三星等大公司均已经在南京扎根,并与上海的商

务、金融中心遥相呼应。同时南京凭借其得天独厚的地理位置,已经成为联系南北的物流中心,跨地区的金融服务体系的建设给予了南京银行前所未有的机遇。

上海、无锡、苏州、杭州、宁波等城市都已纳入南京银行优先考虑进入的潜在市场。

然而随着规模的扩张和区域化经营的实现,机遇与挑战并存,在管理水平和风险控制等方面对南京银行的管理层提出了新的要求。对此,公司管理层在路演中表示,南京银行会继续深化与国际金融公司、法国巴黎银行的合作,增强风险管理水平,提高业务创新能力,以适应企业快速发展的需要,力求把南京银行打造成一流的现代商业银行!

某参加路演的投资者认为,南京银行的成长性较好,资产质量优良,虽然上市后股本会有所扩张,但由于业绩增速明显,2007年每股收益预计会与发行前基本持平,股票上市后应该能够获得一个理想的定价。

(公司巡礼)